

附件3

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翁源县统计局

填 报 人：张能欧

联系电话：2821600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3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部门主要职责职能

根据《印发翁源县统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翁府办[2010]110号），翁源县统计局主要履行的职能包括：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方法制度和法律法规，组织实施上级下达的统计工作规划和调查工作，承担组织和协调全县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和制度的实施，指导基层统计工作。

（2）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和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县生产总值，汇编国民经济核算有关资料。

（3）牵头组织实施全县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县情县力普查，汇总、编制有县情县力相关资料。

（4）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工业价格品调查、工业企业景气调查、能源、科技、投资、建筑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重点服务业、城乡居民收入、城乡划分、基本单位清查、劳动情况综合情况、重点企业用工调查、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统计监测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编制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县性相关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

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公报。

（5）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6）对全县各镇、县直各部门统计工作进行综合协调、业务指导和考核。

（7）提供市对县（市、区）、县对机关单位、县对乡镇“绩效评价”相关资料。

（8）承办县人民政府和上级统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2. 部门机构设置

局内设机构共有五个：办公室、农村统计股、综合工交能源股、投资和服务业股、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普查中心）。

3. 在职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翁源县统计局局机关行政编制 9 人，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7 人，工勤人员编制 1 人。在职行政人员 7 人，在职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4 人，在职工勤人员 1 人，年末实有人数 12 人。

4. 内控、上下级管理机制

我局制定了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单位层面的内控运行制约机制；翁源县统计局为翁源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上级业务指导部门是韶关市统计局、国家统计局韶关市调查队。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经济指标统计监测服务

（1）优化统计监测预警。县统计局积极分析疫情对经济的不利影响，围绕经济运行中的难点，着力加强对重点行业、主导产业、龙头企业的动态监测和预警分析，通过月度、季度经济运行分析会等形式及时向县委、县政府反映全县经济运行中苗头性、趋势性问题，有针对性的提出对策建议，为县委、县政府加强经济调度和管理提供了有益参考。

（2）及时研判统计分析。建立专报制度，着眼全县经济运行、县域经济、疫情影响、复工复产、刺激消费等方面做好统计咨政服务，注重围绕经济增长的速度、结构、质量、效益以及经济运行的亮点难点趋势等开展分析研究，为领导决策和社会公众提供参考。

（3）挖掘经济增长潜力，培育新的增长点。一是做好新增培育工作，我局提前谋划，重点培育了中诚新材料、福润五金、多柏斯、鹏炜化工、金源制罐、美之锦等工业企业，为经济增长提供动力；二是充分挖掘鹏瑞环保、凯南、优贝化工、统力电源等企业增长潜力；三是围绕农业全年增长目标，督促镇农业办夯实基础工作，统齐统准粮食、蔬菜、生猪、家禽等大宗农产品统计数据，农业保持较快增长。

2. 2021 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监测

根据住户调查全年监测得出翁源县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支配收入 24204 元，同比增长 8.2%，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862 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9409 元。

3. “四上”企业统计数据填报工作

协助“四上”企业按月完成联网直报工作，为全面反映我县“四上”企业发展状况，核算地方经济发展提供基础数据支持。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绩效目标全覆盖：翁源县统计局严格按照县财政局要求做到 2021 年预算绩效目标全覆盖。

2. “三公经费”控制率：按照财政部门关于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意见的通知要求，我局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实际完成率是 84.25%。

3. 重点工作完成率：2021 年重点工作主要有做好主要经济指标统计监测服务、完成 2021 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监测工作、完成“四上”企业统计数据的填报工作，以上三个工作均圆满地完成，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为翁源县经济发展做好数据统计工作，力争各专业数据的真实可靠，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为研究制定人口政策和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提供依据，为社会公众提供人口统计信息服务。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根据翁源县财政局下达翁源县统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收入总额 325.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25.45 万元），比上年预算收入增加 19.19 万元，增长 6.27%。2021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额 325.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2.16 万元，项目支出 63.29 万元），比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19.19 万元，增长 6.27%。2021 年翁源县统计局决算收入合计 325.0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69.75 万元，下降 34.31%；支出合计 325.0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69.75 万元，下降 34.31%。其中 2020 年预算实行完成率 161.57%，2021 年预算实际完成率 99.88%。

2020 年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单位：万元

一、收入情况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栏次	1	2	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6.26	494.81	494.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6.26	494.81	494.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总计	306.26	494.81	494.81

二、支出情况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实际完成率
栏次	1	2	3	4
一、基本支出	247.42	279.00	279.00	112.76%
人员经费	215.42	251.68	251.68	116.83%
公用经费	32.00	273.22	273.22	853.81%

二、项目支出	58.84	215.81	215.81	366.77%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0.00	0.00	—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0.00	—
四、经营支出	0.00	0.00	0.00	—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
总计	306.26	494.81	494.81	161.57%

2021 年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单位：万元

一、收入情况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栏次	1	2	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5.45	325.06	325.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25.45	325.06	325.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总计	325.45	325.06	325.06

二、支出情况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实际完成率
栏次	1	2	3	4
一、基本支出	262.16	278.62	278.62	106.27%
人员经费	230.16	249.44	249.44	108.38%
公用经费	32.00	29.18	29.18	91.19%
二、项目支出	63.29	46.44	46.44	73.37%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0.00	0.00	—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0.00	—
四、经营支出	0.00	0.00	0.00	—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
总计	325.45	325.06	325.06	99.88%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1. 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1.19%。2021 年公用经费实际支出为 29.18 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为 32 万元。

2. “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84.25%。2021 年我局“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5.35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 6.35 万元。

3. 2021 年我局政府采购支出是 1.87 万元，年初预算政府采购支出为 0 万元，下阶段我局将继续严格执行先预算后支出等规定。

4. 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了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所有资金使用均严格按照有关制度执行。

5. 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一是所有的资金支出严格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和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二是所有资金均按照规定履行资金的审批程序和拨付手续；三是项目支出按照规定进行评估论证；四是所有资金支出均按照预算批复的用途执行；五是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6. 预决算相关信息按照规定及时公开。预决算均按照规

定的内容和时限在翁源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公开的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1. 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主要是职责履行情况，与翁源县统计局主要职责职能、绩效目标匹配。局党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充分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全面履行领导职责，切实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和全县统计工作的组织领导，不断提高统计数据质量，为推动全县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了坚强的统计保障。具体情况如下：

（1）持续做好统计监测服务

我局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 2021 年经济发展预期目标，加强主要经济指标的数据监测，围绕经济运行态势，加强经济数据审核，建立统计监测台账，逐月对经济运行进行监测及时分析经济运行中存在的问题，供县委县政府决策参考。定期发布《翁源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翁源县经济运行分析》和《翁源县宏观经济监测月报》。加大统计分析研究力度，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优质统计服务。

（2）2021 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我局负责我县城乡住户调查工作，住户调查数据产生的

核心指标“人均可支配收入”，一是为国家重要战略和社会经济提供数据支撑，如精准扶贫、乡村振兴、“六稳”“六保”；二是为制定政策提供数据支持，如最低工资标准、城乡低保标准、个人所得税起征点、农村贫困标准；三是为民生问题提供服务，如低收入困难家庭申请专项救助、调整民事赔偿标准等等。全县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4204 元，比上年增长 8.2%，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862 元，比上年增长 10.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9409 元，比上年增长 11.2%。其中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连续三年超全国平均水平。

（3）2021 年“四上”企业统计数据的填报工作

2021 年，我县有 179 家“四上”企业（不含投资）。为提高统计数据质量，我局通过到企业进行现场指导、定期召开培训会等方式不断加强统计业务培训，提高企业统计人员业务水平和素质。定期开展部门数据比对、分析，提高统计数据 and 部门数据匹配性，确保企业上报数据的准确性，为核算地方经济发展提供基础数据支持。

2. 效果情况分析

2021 年翁源县统计局工作主要取得了以下成果：

（1）围绕中心，提升统计服务质量

围绕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准确把握经济运行新特点新规律，抓监测、看趋势、出主意、当参谋，充分发挥

“数库”优势和“智库”作用，全力推动企业复工复产，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确保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实效，为促进全县经济发展稳定复苏向好提供优质统计服务保障。

（2）统计兼顾，有力推进中心工作

一是加强统计监测。对 GDP 核算基础指标和其他主要经济指标进行对标对表，做到疫情防控和统计业务两手抓、两不误，“一月一监测、一月一研判”。2021 年，全县生产总值增长 13.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5.3%。

二是加强决策咨询。密切关注经济运行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提供经济运行监测分析报告，为领导决策提供可靠统计依据。

三是加强部门协作。执行“经济联席会议制度”，保持部门间的协作配合和信息共享，加强经济运行的预判以及对潜在风险的预警，着力破解统计标准不统一、信息共享不到位等薄弱环节。

四是做好社会服务。依法为全县各级各部门及社会公众提供统计信息资料。

（三）自评结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结论，翁源县统计局绩效评价得分 92 分，评价等级为“优”。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预算编制情况	30	27	90.00%
预算执行情况	40	36	90.00%
预算使用效益	30	29	96.67%
合计	100	92	92.00%

综合评价结论如下：

1. 预算编制情况方面，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提高，制度措施有待提高；
2. 预算执行情况方面，资金管理中的财政采购执行率有待提高、财务合规性有待提高、固定资产利用率有待提高；
3. 预算使用效益，预算调整率有待提高，年中有追加预算。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通过前述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反映出目前在整体支出的预算执行和管理过程中，依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预算完成率有待提高，由于项目指标下达时间较晚，未能及时使用拨付；有关项目工作开展时间较晚，结算支出时间滞后；导致预算完成率略低，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预算控制率有待降低，除政策性因素以外，由于部分临时、紧急或突发的工作任务导致年中追加预算。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积极探索新形势下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等财政支出改革的特点，不断更新管理思路，科

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政策规定及本单位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度预算草案，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整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